

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证号/代码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案件来源	立案时间	罚没款合计(元)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履行方式和期限	作出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日期	案件类别	备注
1	西城管执罚字碑业(2024)第1号	摩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91120116MA05T7U42D	孙可青	擅自占用城市道路	日常检查	2024.3.22	10000	《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第一项,《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八条。	在接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没款缴到东大街工商银行	西安市碑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,2024年4月30日	行政处罚	